

工作资料 注意保存

江苏精神文明建设简报

第 20 期

(贯彻落实全省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座谈会精神专刊 4)

江苏省文明办

2022 年 5 月 31 日

【工作交流】

徐州市：正视问题找准差距 明确重点精准发力

盐城市：把硬功夫下在平时 努力建设更高水平全国
文明城市

宿迁市：聚焦人民满意 聚力人人参与 努力争创全国
文明典范城市

徐州市：正视问题找准差距 明确重点精准发力

苏北片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座谈会召开后，徐州市认真贯彻落实会议精神，深入查摆问题，聚焦重点难点，制定推进措施，压实工作责任，以更大决心、更高标准、更实举措提升文明城市创建水平。

一是认真查摆问题，深入分析成因。市文明办、市创建办组织召开全体人员会议和各县（市）区、各重点单位有关负责人座谈会，针对2021年全国文明城市年度测评和省文明城市测评成绩进行深入分析，围绕查摆出的网上申报基础素材质量偏低、条线属地创建责任没有压紧压实、群众主体作用没有充分发挥、共建共享的创建合力尚未形成等问题形成针对性整改措施，并以书面形式向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进行汇报。

二是立足常态长效，强化制度建设。进一步完善“市—区—街道—社区”四级创建机构，调整完善重点街道市级领导包挂制度和实地考察点位处级干部包挂、科级干部包创、点位具体责任人负责的工作制度，不断加强创建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工作指导。研究制定《关于进一步优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常态长效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》《2022年徐州市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宣传工作方案》《2022年市创建办督查考核组工作方案》等

制度，把文明城市创建标准转化为全市各级各部门常态长效工作目标。研究修订创建工作考核办法，改季度考核为月度测评，分类进行排名，以考促创、以考促管、以考促常态长效，确保各项创建工作任务部署落到实处。

三是坚持问题导向，聚力攻克难点。印发《徐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全市居民小区突出问题整治方案》，在全市居民小区开展公益广告宣传、私拉晾晒等八项突出问题整治行动。针对网上申报工作存在的基础资料质量偏低问题，重点围绕学习新思想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志愿服务等主题，指导推动各地各单位高效开展工作，高质量做好基础素材收集和报送。针对飞线充电、遛狗不牵绳、电动车未上牌、老旧小区缺少物业管理等重点难点问题，制定项目化、清单化、责任化、节点化推进计划，每月一重点、每周一调度，不断提高专项整治行动工作质效。

盐城市：把硬功夫下在平时 努力建设更高水平全国文明城市

2022年以来，盐城市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认真贯彻落实省文明委关于文明城市创建的部署安排，坚持把硬功夫下在平时，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全国文明城市，为勇当

沿海地区高质量发展排头兵提供坚实的文明支撑。

一是坚持高位部署，在工作统筹推进上下硬功夫。召开全市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推进会，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和省文明委最新部署要求，进一步认清形势、坚定信心，振奋精神、真抓实干。明确新一轮文明城市创建要求，提出要锚定更高标准、提升创建标杆，坚持市县联动、城乡融合，加快推进市域文明、城乡文明、文明实践和多领域文明一体化。要求有关部门单位注重高水平对标落实，精准掌握考核标准和评判依据，逐条细化举措、加强分层指导，打造城市精细化管理示范样本；注重高质量网上申报，突出网申工作基础性支撑性引领性作用，真正把各项工作纳入日常、抓在平常；注重高频次督查考核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常态化开展督查，发挥好新闻媒体作用，形成高质量推动工作的强大合力。

二是围绕群众关切，在解决突出问题上下硬功夫。坚持问题导向，紧盯薄弱环节，下大力气开展专项整治，将文明创建过程变为持续解决城市顽疾、补齐治理短板的过程。深入推进“美化环境、提升品质”社区小区提升行动，持续实施棚户区、城中村和老旧小区改造，完善小区道路、绿化、充电桩、给排水等基础设施，提升“15分钟生活圈”等功能配套建设，打造文化墙、文明楼道，让群众的生活环境得到较大改变。以整治环境卫生、整治集贸市场、整治背街小巷、整治线杆线缆等12项工作为重点，每月开展一项专项行动，协调各方共同推

进，集中力量补齐短板弱项，让广大市民真切感受到创建带来的好处。

三是融合文明场景，在数字化智能化上下硬功夫。坚持将文明创建与文明实践、文明培育相融合，充分利用大数据、智能化手段，探索文明城市创建信息化路径。从群众需求和城市治理突出问题出发，构建面向全市统一的“城市驾驶舱”基础平台，建设智慧教育、智慧健康、智慧交通等应用场景分舱，保障城市高水平、智能化管理和运行。统筹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、平台、项目，动态展示信息，实现文明实践数字化呈现。完善文明创建智慧管理平台，打造文明城市、文明村镇、文明单位、文明家庭、文明校园等跨场景应用。基于“我的盐城”公共数据平台，对创建工作开展大数据分析，实现文明创建的全时、全域、全员、全景数字化。

四是完善体制机制，在常态长效创建上下硬功夫。坚持“高标准、常态化，你我他、齐动手”，创新创建体制机制，激发动力、汇聚合力，让文明创建成为全市广大干群的自觉行动、自愿追求。强化《盐城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实施监督，将《盐城市养犬管理办法》《盐城市物业管理条例》列入2022年立法计划，为文明创建提供更多法理依据。坚持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点评、市创建指挥部工作调度制度，及时协调解决专项行动开展过程中遇到的矛盾和问题，推动创建工作向常态化、长效化、制度化转变。充分发挥基层群众在创建工作中的主体作用，

尊重基层群众的首创精神，积极为市民群众参与创建工作搭建平台、畅通渠道。充分发挥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城市文明观察团等群体的重要作用，常态化开展文明城市创建视察、督导、巡访等活动，让大家在参与中增强创建的责任感、认同感。

宿迁市：聚焦人民满意 聚力人人参与 努力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

中央文明办、省文明委 2021 年全国文明城市国测、省测结果印发之后，宿迁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，深刻分析，结合贯彻落实苏北片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座谈会精神，针对问题短板，全面整改提升，努力争创最具显示度的全国文明典范城市。

一是坚持系统思维，强化组织领导。把文明城市建设同经济社会发展一同谋划、一同部署，与城市规划建设管理、营商环境建设等统筹考量，进一步夯实文明创建“一把手”工程责任，推动各地、各部门完善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业务处室负责人和联络员日常抓的工作制度，做到工作项目化、项目清单化、清单责任化。优化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调研指导、市委常委会审议研究、市领导挂钩联系、市级机关结对共建、市长效建设指挥部工作例会等机制，高效推进文明创建各项工作。

二是坚持目标管理，强化短板攻坚。紧盯今年底、2023年和“十四五”未确定的目标定位，以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和文明诚信高地建设为主线，进一步细化时间表、任务书、路线图，做到以日保周、以周保月、以月保年。突出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，推动实施全国文明城市“八大典范”文明创建行动，协同高位推进“好人之城”“志愿之城”“慈善之城”建设，不断深化文明城市建设内涵。聚焦乡镇村居、居民小区、背街小巷、农贸市场、交通秩序、空中缆线、基础设施等短板弱项，开展专项整治，推动长效达标。建立健全网上申报过程性提醒和会办调度机制，进行网上申报重点攻坚。

三是坚持全域推进，强化一体文明。突出全域文明、全体文明、全程文明，牢固树立“全市一盘棋”思想，不断深化拓展全民参与渠道，扎实推动创建工作由市区向县城、城市向农村延伸，加快建设“全国文明城市群”。落实省文明委《关于开展“治理高额彩礼 减轻人情负担 推进移风易俗”行动的实施意见》，深入践行《宿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，进一步增强《宿迁文明 20 条》2.0 版、《人情新风“宿 9 条”》、《文明宿迁“诚 10 条”》的感染力和影响力，不断强化价值引领，涵养文明特质。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，持续开展文明实践市级示范所、站建设评估，打造“文明实践四季行”活动品牌，全面提升文明实践内涵和质效。

四是坚持常态长效，强化机制建设。牢固树立长期作战思

想，系统总结工作中形成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建立健全切实可行、务实管用的长效管理机制。强化督查考核，健全“日督导、月通报、季测评、年奖惩”机制，充分发挥市文明城市“一张网”管理平台作用，及时发现整改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，形成“交办、整改、回头看”工作闭环。

报：中央文明办

省文明委主任、副主任、委员

发：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文明委、文明办，省文明委成员单位

（苏简字 1004 号 共印 400 份）